

新聞編號：101041102

 **新 聞 資 料（101.4.11）**

**本署檢察官指揮員警破獲治平對象**

**綽號「小豬頭」男子為首之販毒暴力犯罪組織集團**

**高雄地檢署陳建宇檢察官及陳建州檢察官據報指出，綽號「小豬頭」之集團組織首腦何○儒，專門吸收未成年青少年，聚眾飆車、對外販賣毒品，並持槍刀械暴力追討毒品債務。**

**經檢察官指揮聯合專案小組嚴密蒐證後，發現綽號「小豬頭」之何○儒自詡為該犯罪集團組織首腦，平日擁槍自重，以販賣第一級毒品海洛因及第二級毒品甲基安非他命為生，牟取不法暴利，嚴重荼毒社會治安。何○儒並自100年8月間起，以高雄市多處遊藝場為據點，率領集團成員及青少年等多人，持刀、槍強盜、恐嚇多名被害人交付財物，被害人如抵抗或稍有不從，輕者遭渠等限制行動自由並揚言殺害恐嚇，重者則慘遭痛毆、殺傷住院等，手段可謂兇殘。又該集團組織成員為防遭查緝，平日以租車代步，並查抄彙集警方偵查車號，以確認警方行蹤。**

**陳建宇檢察官及陳建州檢察官共同指揮刑事警察局南部打擊犯罪中心偵八隊五組、高雄市政府警察局刑警大隊偵一隊二分隊、高雄市政府警察局鼓山分局偵查隊、高雄市政府警察局少年警察隊、行政院海岸巡防署台東查緝隊，於本（4）月10日同步搜索該集團組織成員及青少年之住所多處，扣得刀械、棍棒、武士刀、毒品及本票借據等物證，並拘提何○儒及集團成員共26人到案說明，經檢察官訊問後，向法院聲請羈押何○儒、林○德、王○澤、駱○達獲准，檢察官將指揮專案小組擴大偵辦並持續追查共犯。全案依涉犯組織犯罪條例、槍砲彈藥刀械管制條例、毒品危害防制條例、強盜、恐嚇取財、妨害自由等罪嫌偵辦。**